**府谷县新民镇初级中学智慧校园管理系统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文件**

1. **采购项目名称：**府谷县新民镇初级中学智慧校园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预算、资金构成和采购方式：**

1、采购项目预算：1,019,000.00元（见上传附件）

2、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三、项目实施时间、地点、工程概况、履行期限及方式**

**1、项目实施时间：**15日历天。

**2、项目实施地点：**府谷县新民镇初级中学

**3、工程概况：**

安装智慧校园基础应用系统、智慧作业系统,大模型教师助手,智慧心育,AI心理工具,智慧课堂等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清单。

**4、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内完成。

**5、履约情况：**采购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造成的一切费用由供货商承担。

**6、验收**：采购调试完成后，成交单位应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报告，并将采购过程中按省市级要求相关资料提交使用部门等有关单位，由甲方验收项目情况，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四、对供应商的要求**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具体内容以公告为准。

**五、合同模板：**

**府谷县新民镇初级中学智慧校园管理系统采购项目合同**

采购人 (全称) ：

供应商 (全称)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 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府谷县新民镇初级中学智慧校园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2、工程地点：府谷县新民镇初级中学

3、工程内容：项目内容安装智慧校园基础应用系统、智慧作业系统,大模型教师助手,智慧心育,AI心理工具,智慧课堂等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清单。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补充文件；

3.相关服务建议书；

4.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

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 (大写) ： (¥ ) 。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包含服务项目本身价格、税费、装订费、评审会议费、专家费等一切费用）。其金额不受市场和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结算方式：

1、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

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付至80%，审计决算后付剩余款项。

五、供货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成交供应商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完工)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招标人、招标组织机构在接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完工）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六、 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准确、具体的服务内容及相关资料。

2.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日程和款项及时向乙方付款。

3.甲方负责协调解决涉及乙方范围内的工作，并指定专人配合。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按规定的时间完成甲方交付的全部工作。

2.协助甲方完成相关工作。

3.确保工作成果；

4.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款额付款，乙方可视情节推迟 或停止履行乙方 相应的责任和义务或终止合同，并有权追究甲方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七、验收方式

1、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国家或相关行业的标准。

2、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验收方法为联合抽查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在验收合格单上签字；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在15 日内进行返工或调整，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

八、其它事项

( 一) 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二) 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九、知识产权归属

( 一)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形成的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二)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 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 法权益，导致该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 损失。

十、违约责任

( 一) 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招标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三)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应尽快通知对方，双方均设法补偿。如仍无法履约协议，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协议，双方责任免除。

十一、合同组成

1、合同文本、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2、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十二、合同争议解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 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 一) 提交府谷县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

( 一)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 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 合同生效后， 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 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 本合同一式 份， 甲乙双方各执 份。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采购人： （盖章） 中标人：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十、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地址、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采购单位：府谷县新民镇初级中学

2、采购单位地址：府谷县新民镇初级中学

3、项目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 18220221927

府谷县新民镇初级中学

2024年11月18日